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爱护”）的通知，中山爱护已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给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的《关于广东省 201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根据复函内容，中山爱护予以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440039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中山爱护可连续三年（2018 年-2020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获得，有利于降低公司税负，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8日